

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-58,280,919.19万元，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65,200,000元的三分之一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原因

导致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原因为：

海外销售市场规模下降，公司利润下滑。2023年海外销售市场总收入为2263.18万元，较2022年同期3454.66万元下降1191.48万元，下降比例为34.92%，公司海外市场规模及利润大幅度降低。公司海外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美国、英国、德国、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。

三、采取措施

1、公司将加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开发，随着太阳能应用产品在各个国家的普及，将为公司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，减少公司海外销售市场规模下降、公司利润下滑的风险。

2. 加强公司内部管理，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，实现以管理增收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众益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